產品資料概要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 -**
**Global X 亞洲美元投資級債券 ETF（上市類別）**
**2026 年 4 月 30 日**

發行人：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 本子基金是被動式交易所買賣基金。
- 本概要提供本子基金的重要資料。
- 本概要是基金說明書的一部分。
- 請勿單憑本概要作投資決定。

## 資料便覽

| | |
|---|---|
| **股份代號：** | 3075 –港元櫃台<br>9075 – 美元櫃台 |
| **每手交易數量：** | 50 股股份 |
| **管理人：** |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
| **保管人：** | Cititrust Limited |
| **行政管理人：** | Citibank, N.A.香港分行 |
| **一年內持續收費*：** | 0.35% |
| **上曆年追蹤偏離^：** | -0.77% |
| **相關指數：** | 彭博亞洲（日本除外）美元投資級債券指數 |
| **基礎貨幣：** | 美元 |
| **交易貨幣：** | 港元 – 港元櫃台<br>美元 – 美元櫃台 |
| **子基金財政年度終結日：** | 3 月 31 日 |
| **派息政策：** | 由管理人每月酌情決定。分派可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惟倘子基金的營運成本高於管理子基金現金及持有投資產品的回報，則不可作如此分派。<br>**所有股份的分派僅以港元支付。** |
| **ETF 網站#：** |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 |

*持續收費數據為年度化數據，乃根據子基金的持續開支計算，以同段時間內子基金上市類別股份平均資產淨值（定義見下文）的百分比表示。此數字每年可能有所變動。子基金採用單一管理費結構，即將以子基金的資產支付一筆劃一的費用，以支付子基金的所有成本、費用及開支。子基金的持續費用定於子基金上市類別股份資產淨值的 0.35%，相等於現時子基金上市類別股份管理費的收費率。為免生疑，超逾子基金持續費用（即管理費）的任何子基金持續開支應由管理人承擔及不應由子基金支付。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下文「子基金持續繳付的費用」一節及基金說明書。
^此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曆年的實際追蹤偏離。投資者應參閱子基金網站內更多實際追蹤偏離的最新信息。
#此網站並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審批。

## 子基金是甚麼產品？

- Global X 亞洲美元投資級債券 ETF（「子基金」）是 Global X Exchange Traded Funds Series OFC（「本公司」）的子基金，其是根據香港法律成立的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與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公眾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子基金是《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第8.6條所界定的被動式管理追蹤指數交易所買賣基金。
- **子基金提供上市類別股份（「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非上市類別股份」）。本概要載有關於發售上市類別股份的資料，而除另有指明外，本概要凡提及「股份」均指「上市類別股份」。有關發售非上市類別股份的資料，投資者應參閱另一份概要。**
- 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猶如股票般於香港聯交所買賣。

## 目標及投資策略

### 目標

子基金的投資目標是提供在扣除費用及開支前與彭博亞洲（日本除外）美元投資級債券指數（「指數」）表現緊密相關的投資回報。

### 策略

管理人將主要採用代表性抽樣策略，並持有由管理人選出可共同反映投資特點且與指數有高度相關性的可代表指數的抽樣成分證券，以達致子基金的投資目標。

子基金可直接或間接投資於指數所包含的證券，或投資於未納入指數但管理人認為將有助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的投資級別美元固定收益證券。子基金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至少70%將投資於指數的成分證券。指數的成分證券可為上市或非上市證券。子基金將透過場外交易市場投資於指數的非上市成分證券。子基金可將最多達其資產淨值的100%投資於新興市場。為免生疑問，子基金將不會投資於具有虧損吸收功能的固定收益證券。

子基金亦可將其不超過10%的資產淨值投資於現金及根據守則第8.2章獲認可的貨幣市場基金或守則第7.11A章項下的合資格計劃，以作現金管理用途。

目前，子基金將不會進行銷售及回購交易、反向回購交易或其他類似的場外交易。於進行任何有關投資前，管理人將尋求證監會事先批准（如有需要），並向股東發出至少一個月的事先通知。

管理人可代表子基金進行最多達其資產淨值的50%，預期為其資產淨值的約20%的證券借貸交易，並能隨時收回借出證券。

作為證券借貸交易的一部分，子基金必須收取現金及／或非現金抵押品，其價值須為所借出證券價值（包括利息、股息及其他後續權利）的至少100%，每日進行估值。抵押品每日按市價估值並將由保管人或保管人指定的代理人保管。收取的非現金抵押品不可出售、再作投資或質押。所收取的現金抵押品的任何再投資須遵守守則所載的規定。倘子基金進行證券借貸交易，所有產生的收益（在扣除直接及間接開支作為管理人、證券借貸代理人及／或其他服務供應商在適用法律和監管要求允許的範圍內，就有關交易所提供的服務支付的合理及正常補償後）應退還予子基金。

子基金可投資於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或非對沖（即投資）用途，以達致有效的投資組合管理。

管理人可將不超過10%的子基金資產淨值投資於期貨以作投資及對沖用途，若管理人認為該等投資將有助子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並對子基金有利。子基金可能投資的期貨將為展現出與指數有高度相關性的指數期貨，以管理子基金對指數成分股的投資。

子基金的投資策略受基金說明書第一部分載列的投資及借貸限制的規限。

### 指數

指數為總回報、市值加權指數及固定收益基準，專門用於追蹤固定利率以美元計價政府相關及企業債務在剩餘期限前最少一年於亞洲（日本除外）地區的表現。

指數的指數範圍包括以下各項債券：(i) 與企業或政府相關的債券（例如由外國機構、主權、超國家及地方機關發行的債券）（就指數而言，如政府擁有發行人50%或以上的權益、發行人獲政府擔保或政府資助，則發行人被分類為與政府相關（而非與企業相關））；(ii) 本金及票息為以美元計價的債券；(iii) 為投資級別的債券（即Baa3／BBB-／BBB-或以上評級），採用穆迪、標準普爾及惠譽三者的最低評級（如只有兩間評級機構的評級，則會採用較低的評級；如只有一間評級機構給予債券評級，則會採用該評級；及未經評級證券可使用發行人評級（如適用））；(iv) 最低未償付金額為3.5億美元的債券；(v) 市場為孟加拉、香港、印度、印尼、澳門、中國內地、馬來西亞、蒙古、巴基斯坦、菲律賓、南韓、新加坡、斯里蘭卡、台灣、泰國及越南的債券，該等市場主要基於以下各項釐定：(A) 若該發行人由政府或母公司實體支持，則以債券擔保的來源地釐定；或(B) 發行人產生最大收入、經營或現金流的來源地；或(C) 該發行人總部的所在地或作出中央決策的地方；(vi) 支付固定利率的息票的債券（固定至浮動利率債券只有在固定利率年期內方為合資格債券，而票息按預訂時間表改變並遞增的債券屬合資格債券）；(vii) 在最終到期日前尚有最少一年期限的債券；及(viii) 屬於以下任何一種證券類型的債券：定息一次性償還、可贖回及可回售的債券；或固定至浮動利率證券。作為一項排除政策，剔除以下類型的債券：(i) 具股權類型特色的債券；(ii) 通脹掛鈎債券；(iii) 私募發行； (iv) 浮息發行；(v) 違約債券； (vi) 並無可用內部或第三方定價來源的債券；及(vii) 或然資本債券（包括或然可換股債券）。

指數為市值加權指數。同一發行人所發行的債券的比重上限為指數的4%。超出4%限額的比重將按比例重新分配至指數內所有其他低於4%上限的債券。此過程會一直重複，直至再無發行人超出4%限額為止。4%上限會於各調整日（定義見基金說明書）應用。

指數是由Bloomberg Index Services Limited（「指數提供商」）編製和管理。管理人（及其各關連人士）均獨立於指數提供商。

指數是總回報指數，即指數的表現是以任何股息或分派再投資為基礎計算所得。

指數以美元計價及報價。指數於2018年4月30日推出，於2018年4月30日的基數水平為100點。

於2026年3月31日，指數包括723隻固定收益證券，總市值約為5,418.73億美元。

指數成分資料（包括指數成分股列表及其各自的權重）及指數的其他資料可瀏覽https://www.bloomberg.com/（該網站未經證監會審批）。

## 衍生工具的用途／投資於衍生工具

子基金的衍生工具風險淨額可能高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 50%。

## 子基金有哪些主要風險？

**投資涉及風險。投資此子基金，閣下有可能蒙受巨額／全額損失。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了解風險因素等詳情。**

**1. 一般投資風險**

- 子基金的投資組合價值可能因以下任何一項主要風險因素而下降，因此， 閣下於子基金的投資可能蒙受損失。概不保證將能償還本金。

**2. 新指數風險**

- 指數為新指數且營運歷史較短，投資者難以評估其過往表現，故此無法保證指數的表現。子基金可能會較其他追蹤較成熟、具有較長營運歷史的指數的交易所買賣基金面臨更高風險。

**3. 貨幣風險**

- 子基金的基準貨幣為美元，惟子基金的交易貨幣為港元及美元。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及其表現可能會因該等貨幣與基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以及匯率管制措施的變動而受到不利影響。

**4. 與債券有關的風險**

- *信貸／對手方風險*：子基金須承受其可能投資的債券的發行人的信貸／違約風險。倘交易並非通過交易所進行（場外交易），則除一般拖欠結算的風險外，或會面臨對手方違約或不履行其全部責任的風險。
- *利率風險*：投資於子基金須承受利率風險。一般而言，當利率下跌時，債券的價格會上升；當利率上升時，債券的價格則會下跌。
- *波動性及流動性風險*：與較發達市場相比，若干市場（例如中國內地）的債券可能面臨更高波動性和更低流動性。於有關市場買賣的證券價格可能上下波動。該等證券的買賣價差可能較大，以及子基金可能會產生重大交易成本。
- *評級下調風險*：債券或其發行人的信貸評級其後或會被下調。倘出現該等評級下調，子基金的價值或會受到不利影響。基金經理未必能夠出售評級被下調的債券。
- *主權債務責任*：子基金投資於由政府發行或擔保的債券可能會面臨政治、社會及經濟風險。在不利情況下，主權發行人可能無法或不願支付到期本金及／或利息，或要求子基金參與重組有關債務。倘主權債務發行人違約，子基金可能會蒙受重大損失。
- *估值風險*：子基金投資的估值可能涉及不確定性和判斷性決定。倘證實有關估值不正確，則可能影響子基金資產淨值的計算。
- *信貸評級風險*：評級機構所發出的信貸評級存在若干局限且並不始終保證證券及／或發行人的信譽。

**5. 地區集中風險**

- 指數因追蹤亞洲（日本除外）市場內債券的表現而面臨集中風險。子基金的價值波動可能較投資組合更加多元化的基金劇烈，並可能較易受到會對亞洲造成影響的不利經濟、政治、政策、外匯、資金流動、稅務、法律或監管事宜所影響。
- 亞洲地區的部分證券交易所有權暫停或限制於相關交易所進行的任何證券買賣。政府或監管機構亦可能實施或會對金融市場造成影響的政策。上述各項均可能對子基金造成負面影響。

**6. 新興市場風險**

- 子基金投資於新興市場可能涉及更高的風險和特別不同於投資較成熟市場的特殊考量，例如流通性風險、貨幣風險／控制、政治及經濟不確定性、法律及稅務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以及出現大幅波動的可能性。

**7. 美元分派風險**

- 投資者務請注意，股東將僅以美元而非港元收取分派。倘相關股東並無美元賬戶，則股東可能須承擔有關將分派由美元兌換為港元或任何其他貨幣的費用及開支。務請股東與其經紀核實有關分派的安排。

**8. 證券借貸交易風險**

- 借用人可能無法按時或甚至根本不能歸還證券。子基金可能因此蒙受損失，而追回借出證券亦可能有延誤。這可能限制子基金根據贖回要求履行交付或付款責任的能力。

- 作為證券借貸交易的一部分，子基金必須收取最少達借出證券估值100%的現金抵押品，每日進行估值。然而，由於借出證券的定價不準確或借出證券的價值變動，存在抵押品價值不足的風險。這可能導致子基金出現重大虧損。
- 進行證券借貸交易，子基金須承受營運風險，例如延誤或未能結算。上述延誤或未能結算可能限制子基金根據贖回要求履行交付或付款責任的能力。

**9. 上市及非上市類別股份之間的買賣安排不同的風險**

- 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受不同的定價及買賣安排所規限。由於適用於各類別的費用及成本不同，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各自的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可能不同。適用於二手市場上市類別股份的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與非上市類別股份的交易截止時間亦有所不同。
- 上市類別股份的股份按日內現行市價（其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在證券交易所買賣，而非上市類別股份的股份則透過中介機構按交易日結束時的資產淨值出售，並於單一估值點交易而不會擁有在公開市場交易的日內流動性。視乎市況，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與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相比可能處於有利或不利地位。
- 在市場受壓的情況下，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可按資產淨值贖回其股份，而在二手市場買賣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僅可按現行市價（其可能偏離相應的資產淨值）贖回，並可能須按大幅折讓的價格退出子基金。另一方面，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可於當天在二手市場出售其股份，從而變現其持倉，但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則無法及時進行此類出售，而僅可於當天結束時方可出售其股份。

**10. 上市及非上市類別股份之間的成本機制不同的風險**

- 投資者應注意，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應用不同的成本機制。就上市類別股份而言，有關增設及贖回申請的交易費和稅項及徵費是由申請或贖回有關股份的參與交易商及／或管理人支付。在二手市場買賣上市類別股份的投資者將不會承擔該等交易費和稅項及徵費（但為免生疑問，或會承擔其他費用，例如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 另一方面，認購及贖回非上市類別股份或須分別繳付認購費及贖回費，並將由進行認購或贖回的投資者支付予管理人。此外，為保障非上市類別股份股東的利益，在子基金非上市類別股份出現大量淨認購或淨贖回及／或特殊市況時，除認購價及／或贖回價外，管理人或會（按其絕對酌情權及考慮股東的最佳利益）徵收財政費用，以反映相關成本的影響。
- 任何或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會導致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資產淨值出現差異。

**11. 被動式投資風險**

- 子基金以被動方式管理。由於子基金的固有投資性質，管理人並沒有酌情權以適應市場的變化。指數下跌預期會導致子基金的價值相應下跌。

**12. 追蹤誤差風險**

- 子基金可能須承受追蹤誤差的風險，即其表現未能充分追蹤相關指數的表現之風險。此追蹤誤差可能是由於所使用的投資策略、費用及開支。管理人將監控及尋求管理該等風險以減低追蹤誤差。概無保證能精確或相同地複製相關指數於任何時間的表現。

**13. 交易風險**

- 股份於香港聯交所的成交價受市場因素，如股份的供求帶動。因此，股份可能會以子基金資產淨值的重大溢價或折讓成交。
- 由於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買賣股份時將支付若干收費（如交易費及經紀費），故投資者於香港聯交所買入股份時，可能要支付較每股股份資產淨值為高的款額，亦可能在於香港聯交所賣出股份時收取較每股股份資產淨值為低的款額。

**14. 交易差異風險**

- 由於子基金可能投資的證券上市的市場或會在子基金股份未有定價時開市，因此子基金投資組合內的證券價值，可能會在投資者未能買賣子基金股份的日子出現變動。
- 有關市場與香港聯交所之間交易時段不同亦可能使股份價格相對其資產淨值的溢價或折讓水平上升。

**15. 終止風險**

- 在指數不再能用作基準分析或子基金的資產淨值少於50,000,000港元（或子基金基準貨幣的等值金額）等若干情況下，子基金或會被提早終止。投資者在子基金終止時可能無法取回其投資及蒙受損失。

**16. 依賴莊家的風險**

- 儘管管理人將盡力制定措施，確保至少一名莊家將就股份維持一個市場，並確保至少一名莊家在終止相關莊家協議的莊家活動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通知，惟倘股份並無或僅有一名莊家，股份的市場流通性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亦概不保證任何莊家活動將行之有效。

**17. 從資本中／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分派的風險**

- 從資本中或實際上從資本中撥付分派，意即退還或提取投資者原先投資或當中應佔任何資本收益的部分款項。任何有關分派可能會導致子基金的每股股份資產淨值即時減少，並將減少可供未來投資的資本。

**18. 雙櫃台風險**

- 若櫃台之間股份的跨櫃台轉移暫停及／或經紀和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服務層面上有任何限制，股份持有人將只能

夠於單一櫃台買賣其股份，而這可能妨礙或延誤投資者的買賣。於每個櫃台上買賣的股份市價可能出現大幅偏離。因此，投資者買賣於香港聯交所單一櫃台買賣的股份時，可能較買賣於另一櫃台買賣的股份支付較高金額或收取較少的款項，反之亦然。

## 子基金的業績表現如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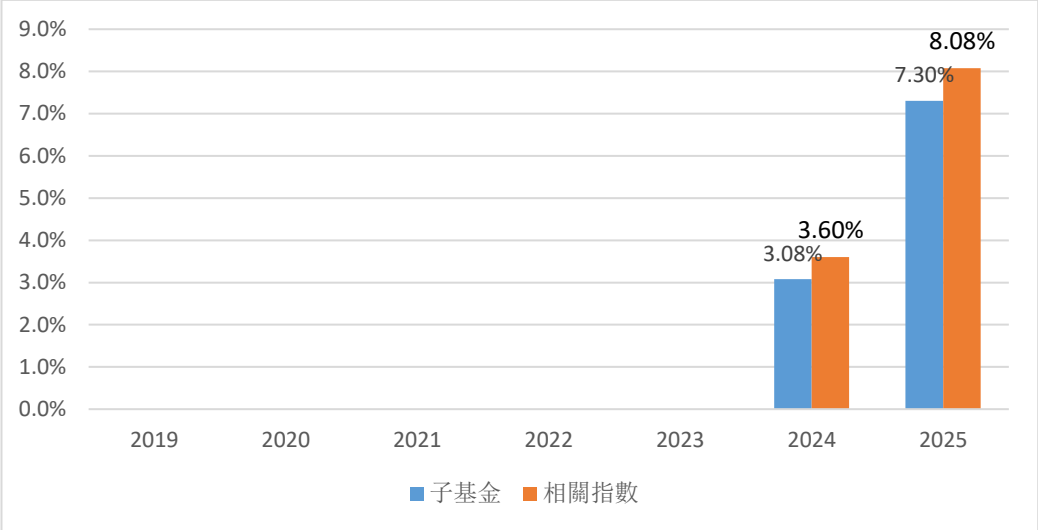


- 過往業績資料並不代表將來表現。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金額。
- 業績表現以曆年末的資產淨值作為計算基礎。
- 此等數據顯示子基金價值在有關曆年內的升跌幅度。業績表現以美元計算，當中包括持續收費，但不包括閣下可能需繳交的香港聯交所交易成本。
- 若未有列示過往業績， 即表示該年度未有足夠數據以提供表現。
- 子基金發行日期：2023 年 10 月 12 日

## 子基金有否提供保證？

子基金並不提供任何保證。 閣下未必能取回投資金額。

## 投資子基金涉及哪些費用及收費？

### 在香港聯交所買賣子基金的收費

| 費用 | 金額 |
|---|---|
| **經紀費用** | 市價 |
| **交易徵費** | 交易價的 0.0027%[1] |
|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交易徵費** | 交易價的 0.00015%[2] |
| **交易費** | 交易價的 0.00565%[3] |
| **印花稅** | 無 |

[1] 買賣雙方應各自支付相等於股份交易價格 0.0027%的交易徵費。
[2] 買賣雙方應各自支付相等於股份交易價格 0.00015%的會財局交易徵費。
[3] 買賣雙方應各自支付相等於股份交易價格 0.00565%的交易費。

### 子基金應持續繳付的費用

以下開支將從子基金中扣除。由於該等開支會令子基金的資產淨值下跌，並可能影響交易價，因此會對閣下造成影響。

| | 每年收費率（佔子基金資產淨值的百分比（%））|
|---|---|
| **管理費*** | 目前每年0.35% |
| **保管人費用** | 已計入單一管理費（定義見下文）內 |
| **表現費** | 不適用 |
| **行政費** | 不適用 |
| **副保管人費用** | 已計入單一管理費內 |
| **登記處費用** | 已計入單一管理費內 |

**管理費為劃一固定費用，以子基金的資產支付，涵蓋子基金的一切費用、成本及開支（及任何其獲本公司分配的適當比例的費用及支出）（「單一管理費」）。由於單一管理費為劃一固定費用，子基金的經常性開支數字將相等於單一管理費。超逾單一管理費之任何與子基金有關的成本、費用及開支應由管理人承擔及不應由子基金支付。為免生疑，單一管理費不包括（以不包括在基金說明書所載的營運費用為限）經紀費及交易成本（如有關子基金投資及投資變現的費用及收費）及非經常性項目（如訴訟開支）。*

請注意，單一管理費可於向股東發出一個月的事先通知後增加至允許上限水平。有關詳細信息，請參閱基金說明書的「費用及支出」一節。

### 其他費用

買賣子基金股份時，閣下或須支付其他費用。請參閱基金說明書了解詳情。

## 其他資訊

閣下可於以下網址 https://www.globalxetfs.com.hk/（未經證監會審批）查閱以下有關子基金的資料（提供中英文版本）：

- 基金說明書包括本產品資料概要（經不時修訂）；
- 最新年度經審核財務報告及中期半年度未經審核財務報告（只提供英文版）；
- 有關子基金出現重大變動而可能影響投資者（例如對基金說明書（包括本產品資料概要）或本公司及／或子基金的任何組成文件作出重大改動或增補）的任何通知；
- 管理人就子基金對公眾人士發出的任何公告，包括有關子基金及指數的資料、暫停增設及贖回股份、暫停計算資產淨值、費用變動以及暫停和恢復買賣其股份；
- 每股子基金股份接近實時的指示性資產淨值（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於各交易日整日每 15 秒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最後資產淨值（僅以美元計值）及每股子基金股份的最後資產淨值（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於各交易日每日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過往表現資料；
- 子基金的上市類別股份及非上市類別股份的持續收費；
- 子基金的年度追蹤偏離及追蹤誤差；
- 子基金全面的投資組合資料（每日更新一次）；
- 子基金的參與交易商及莊家的最新名單；及
- 分派（如有）的組成（即過去 12 個月中從(i)可分派收入淨額；及(ii)資本派出的相對金額）。

上文所述接近實時指示性每股股份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屬指示性及僅供參考。該項數據於香港聯交所交易時段內每 15 秒更新一次，並由 ICE Data Services 計算得出。以港元計值的接近實時指示性的每股股份資產淨值是由 ICE Data Services 以美元計值的接近實時指示性的每股股份資產淨值乘以 ICE Data Services 所提供之港元兌美元的實時匯率計算。由於每股股份的指示性資產淨值（以美元計值）在相關股市收市後將不再更新，有關期間內每股股份的指示性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的變動（如有）乃全因匯率變動所致。

每股股份的最後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屬指示性及僅供參考，且按每股股份的最後資產淨值（以美元計值）乘以保管人提供的於同一個交易日倫敦時間下午 4 時正 WM/Reuters 所報的港元兌美元匯率計算。每股股份的最後正式資產淨值（以美元計值）及每股股份的指示性最後資產淨值（以港元計值）在相關股市收市後將不再更新。

詳情請參閱基金說明書。

## 重要提示

閣下如有疑問，應諮詢專業意見。

證監會對本概要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出任何聲明。

本公司已於證監會註冊為開放式基金型公司。本公司及子基金已獲證監會認可為集體投資計劃。於證監會註冊並獲其認可並不代表對本公司或子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公司、子基金或其表現的商業利弊作出保證。其不表示本公司或子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亦並無認許其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